**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**

**109年水上救生教練增能研習會實施辦法**

一、依 據：教育部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」及本會「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」第八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目 的：提高我國水上救生教練素質，培養水上救生教練人才，提升我國水上救生技術水準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

五、研習對象：凡持有本會效期內C、B、A級水上救生教練證者，均可報名參加。

六、研習日期：109年12月19日（星期六）。（暫定）

七、研習地點：臺灣科技大學－研揚大樓TR209教室。

（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）

八、研習會日程表：如附件一。

九、報 名 費：新台幣500元。

十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9年11月26日（星期四）止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請詳填報名表（如附件二），檢附效期內C級或B級或A級水上救生教練證正反面影本，E-mail至本會ctwlsa@hotmail.com。並將報名表紙本含效期內教練證正反面影本及講習費新臺幣500元，以現金或郵政匯票限時掛號郵寄：22050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85巷40號2樓「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收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十二、附註：

(一)所填報名參加本研習會之個人資料，同意僅供本研習會相關用途使用。

(二)臺灣科技大學校內停車費每小時新臺幣50元。

十三、本辦法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**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**

**109年水上救生教練增能研習會日程表(暫定)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　　間 | 課 程 內 容 | 講　師 |
| 7：50～8：00 | 報 到 |  |
| 8：00～8：50 | 奧會模式 | 待　聘 |
| 9：00～9：50 | 教練職責及素養 | 待　聘 |
| 10：00～10：50 | 水上救生運動規則 | 待　聘 |
| 11：00～11：50 | 水上救生英文規則術語 | 待　聘 |
| 11：50～12：30 | 午　餐 |  |
| 12：30～13：20 | 性別平等教育 | 待　聘 |
| 13：30～14：20 | 運動生物力學 | 待　聘 |
| 14：30～15：20 | 運動生理學 | 待　聘 |
| 15：30～16：20 | 訓練計畫擬定 | 待　聘 |
| 16：30～17：20 | 運動傷害防護及急救 | 待　聘 |
| 17：20～18：00 | 晚　餐 |  |
| 18：00～18：50 | 救生運動沿革及其發展現況 | 待　聘 |
| 19：00～19：50 | 運動訓練學 | 待　聘 |
| 20：00～20：50 | 運動選才學 | 待　聘 |

附件二

**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**

**109年水上救生教練增能研習會報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練級別 |  | 教練證號 |  | 教練證期 限 | 年 月 日 |
| 姓　 名 |  | 生日 |  年 月 日 |
| 身分統號 |  | 最高學歷 |  |
| 現職單位 |  | 職稱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 誤餐 | □葷食 □素食 |
| 通訊地址 | 郵遞區號 |  |
|  |
| 電 話 | 公司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住宅 |  |
| 效期內教練證影本及報名費收據影本浮貼處 | 效期內教練證正反面影本浮貼處報名費收據影本浮貼處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 |
| 備　註 | 1.報名自即日起至109年11月26日（星期四）止。2.報名前請詳閱研習會實施辦法，完成繳費報名後視為同意研習辦法各條款不得異議，亦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研習會使用。3.詳填本表，檢附效期內C級或B級或A級水上救生教練證正反面影本，E-mail至本會ctwlsa@hotmail.com，並將本報名表紙本含效期內教練證正反面影本及報名費新臺幣500元，以現金或郵政匯票限時掛號郵寄：22050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85巷40號2樓「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收」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4.本報名表請上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協會網站下載，網址<http://www.ctwlsa.org.tw/>。 |